

长治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长气应急办函〔2024〕5号

长治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长治高新区、经开区管委会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市气象、生态环境部门会商结果，预测2024年2月2日起空气质量将降至良及以下级别。经研究，决定自2024年2月2日12时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（Ⅱ级）预警。



长治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4年2月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